

北京普发动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9月26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哈尔滨市松北区智谷二街3043号哈尔滨松北（深圳龙岗）科技创新产业园4栋4楼401室
3. 会议召开方式：以现场会议及通讯方式召开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9月21日以书面、电话并邮件的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吉凯滨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各方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董事孙钦波因新冠疫情因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董事张 凯因新冠疫情因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董事刘 华因新冠疫情因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政策衔接及厂房建设选址原因，公司原定入驻大兴国际氢能示范区同时变更注册地址事宜需延期进行，由于现注册地址租赁到期，为保证政府相关支持、奖补政策连续性，拟定暂将公司注册地址进行过渡性变更，待上述问题落实后再行决策。

变更前注册地址与经营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南路 9 号院 2 号楼 6 层 601-1。

变更后注册地址与经营地址：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地盛北街 1 号院 28 号楼三单元 B103-11 室。（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适应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按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发布的经营范围规范目录与经营范围规范表述，公司决定变更经营范围。

变更前经营范围为：

生产车用清洁能源设备及系统集成；投资；技术推广；销售机械设备、电器设备、汽车配件、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代理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变更后经营范围为：

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气体压缩机制造；站用加氢及储氢设施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机械设备租赁；建设工程施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拟变更注册地址及经营范围。同时，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将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

对应将以下条款修订为：

原规定：第一章 第四条 公司住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南路9号院2号楼6层601-1。

修订后：第一章 第四条 公司住所：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地盛北街1号院28号楼三单元B103-11室。

原规定：第二章 第十二条 公司经营范围为：生产车用清洁能源设备及系统集成；投资；技术推广；销售机械设备、电器设备、汽车配件、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代理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修订后：第二章 第十二条 公司经营范围为：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气体压缩机械制造；站用加氢及储氢设施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机械设备租赁；建设工程施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与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2 年 10 月 12 日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普发动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北京普发动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26日